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金 融 監 督 管 理 委 員 會 主 管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單位預算

(營業部分審定表)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

目 次

甲、財務摘要	1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3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3
三、最近5年經營趨勢	3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5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7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8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11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14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14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14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7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19
三、財務狀況分析	19
四、投資報酬分析	21
五、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辦理情形	21
六、其他有關說明	23
丙、預算主要表	
一、損益預計表	27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30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一、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34
二、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36
三、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38
四、業務費用明細表·····	39
五、管理費用明細表·····	44
六、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48
七、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50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3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4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6
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58
五、資產報廢明細表·····	59
六、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60

戊、預算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63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69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70
四、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72
五、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3
六、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74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75
八、各項費用彙計表·····	78

己、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83
--	----

甲、財 務 摘 要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甲、財 務 摘 要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營業總收入	244.26	241.78	2.48	1.03
營業總支出	244.26	241.78	2.48	1.03
淨利（淨損）	0.00	0.00	0.00	
盈虧撥補：				
國庫分得股(官)息紅利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事業機關負擔虧損				
現金流量(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05	0.07	-0.02	28.57
增加長期債務		118.86	-118.86	1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8.84	116.41	-107.57	92.41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財務狀況：				
營運資金餘額(2)	412.83	361.78	51.05	14.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4.93	4.99	-0.06	1.20
長期負債餘額				
權益	112.36	112.36	0.00	0.00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除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之業務及配合主管機關指示事項外，並接續辦理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以下簡稱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清理（算）、保留資產、負債之處理及不法案件追償事宜。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一）願景

發揮存保機制，確保金融安定。

（二）策略目標

1. 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提高風險承擔能力。
2. 加強場外監控及專案查核機制，積極控管承保風險。
3. 建立完備之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退場機制，並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執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退場任務。
4. 加強研究發展及國際交流合作，以提升我國存保制度與國際接軌。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一）產業整體經營環境

本公司為我國辦理存款保險業務之唯一專責機構，自 74 年 9 月成立以來，致力於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等任務。近年來配合政府各項金融改革政策，結合金融重建基金及存款保險機制，順利處理 56 家經營不善金融機構平和退出市場，有效改善整體金融環境，復為因應暫時性存款全額保障措施於 99 年底屆期，並自 100 年起恢復為限額保障

制度，本公司將最高保額提高為新臺幣 300 萬元，並將保障範圍擴大至外幣存款及存款利息，有效達到穩定存款人信心，保障存款人權益之政策任務。

歷經全球金融海嘯後，強化金融機構資本與風險管理機制乃成全球金融體系首要課題，如 102 年起實施之新巴賽爾資本協定 (Basel III)，即規範銀行自有資本之組成項目、逐年提高最低資本要求等強化銀行體系資本措施。爰此，我國政府除配合國際監理標準修訂相關監理規範並同步於 102 年起實施外，亦輔以相關強化銀行風險承擔能力措施，如引導銀行將放款覆蓋率提高至 1 % 以上、加強不動產放款集中風險之管理等，均有助於強化金融體系風險承擔能力。

本公司身為金融安全網之一員，除積極配合政府各項金融監理政策外，亦將持續強化存款保險機制各項功能，以協助政府促進金融市場穩健發展及營造健全金融經營環境。

(二) 主要業務項目經營趨勢

鑑於 100 年 1 月 1 日起，最高保額提高為新臺幣 300 萬元、存款保險保障範圍擴大至外幣存款，並調高銀行及信用合作社之風險差別費率等措施，致 100 年營運值較以前年度大幅增加；復為使要保機構經營風險及其財務狀況有效且即時反映於風險差別費率，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將核算差別費率風險指標之一「檢查資料評等綜合得分」修正為以要保機構申報資料為主之「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綜合得分」機制，在近年政府強化各項金融監理措施，及要保機構經營體質轉佳情況下，採用申報資料使風險差別費率呈下降趨勢，致 101 年度營運值大幅減少，預估 102 年度僅能微幅成長。

受歐美景氣不佳及失業率未迅速改善之影響，國內經濟成長趨緩，惟在政府積極落實各項財經措施及適時維持妥適貨幣政策下，預估金融機構存款年增率將維持小幅成長，爰預估 103 年度（以下簡稱本年度）預算營運值較 102 年度微幅成長 1.33%。

(三)主要營運項目趨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決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103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金額	環比 (%)
存款保險 (營運值)	4,691,260	104.84	9,147,032	194.98	8,519,623	93.14	8,102,991	95.11	8,210,517	101.33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一)配合政策部分之說明

1. 續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身分辦理金融重建基金處理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未結事項。
2. 強化場外監控機制，持續與相關主管機關加強資訊交流及聯繫，以控管承保風險。
3. 加強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相關機制之研修及運作，以有效反映要保機構財務現況及經營風險。
4.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
5. 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委託，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不法人員積極辦理民刑事責任訴追事宜。
6. 持續檢討研修存款保險法制以強化存款保險功能。

7. 遵依行政院「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規定，推動及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
8. 積極參加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posit Insurers, 以下簡稱 IADI) 活動，並強化與各國存款保險機構之合作交流。

(二)配合施政方針重點之說明

1. 持續強化金融業資本適足性，加強清償能力及完備退場機制；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提升資產品質
 - (1)強化金融預警、表報稽核及網際網路監控等場外監控作業，適時發現要保機構異常警訊，對有礙要保機構健全經營者，採取必要措施及知會相關主管機關處理。
 - (2)加強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規定之法定事項查核及對申請參加存款保險之金融機構辦理承保審核實地查證，以健全要保機構業務經營，並強化承保風險控管機制。
 - (3)不定期辦理要保機構經營管理及風險管理座談會，聘請專家講授重要議題加強雙向溝通，以提升要保機構風險管理意識，協助其健全經營。
 - (4)參酌國外處理經驗，研修存款保險條例有關要保機構退場處理、履行保險責任方式及清理作業等相關法制與配套措施。
 - (5)積極建置賠付、墊付及資產管理處分與評價資訊系統，提升賠付、墊付及清理作業之效率。
2. 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及會議，掌握國際金融監理趨勢

(1)積極參與 IADI 相關活動暨各項國際準則之研究與制定，並擔任執行理事會理事等職務。

(2)加強與各國金融安全網成員合作交流，並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存款保險機構及主要國家金融監理機關舉辦之會議及活動。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一)賡續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提高風險承擔能力及強化存款人對存款保險制度之信心。

(二)強化場外監控機制，加強與相關金融監理機關之資訊交流及聯繫，以控管承保風險。

(三)加強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相關機制之研發及運作，以確保要保機構申報資料、檔案之正確性，並有效反映其財務現況及經營風險。

(四)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並以最適方式履行存款保險責任，保障存款人權益。

(五)賡續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規定之各項必要查核，及辦理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實地查證作業，以控管承保風險。

(六)辦理要保機構申報存款保險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風險指標資料查核，以確認申報資料之正確性。

(七)賡續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身分了結已退場金融機構之未結事務，並對該等機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償，以維社會公平正義。

(八)研修存款保險法制，強化存款保險功能，以穩定金融秩序及保障存款人權益。

(九)持續積極參與 IADI 事務與研究，並強化與各國存款保險機構之合作，以提升我國存款保險制度功能與國際接軌。

(十)因應國際金融快速發展及變遷，廣續辦理員工訓練，提升專業技能。

(十一)配合行政院「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規定，持續推動及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營運值目標

受歐美景氣不佳及失業率未迅速改善之影響，國內經濟成長趨緩，惟在政府積極落實各項財經措施及適時維持妥適貨幣政策下，預估本年度預算營運量將趨緩和成長，其營運值較 102 年度成長 1.33%，並擬訂營運值目標為 8,210,517 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運項目	營運值
存款保險	8,210,517

(二)承保風險之控管

1. 強化金融預警、表報稽核及網際網路監控等場外監控作業，適時發現要保機構異常警訊，對有礙要保機構健全經營者，應採取必要措施及知會相關主管機關處理。
2. 建立與各主管機關監理資源共享及協調處理機制，以增進監理效能。
3. 持續研修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並加強確認或查核要保機構申報資料之正確性，俾有效反映要保機構經營現況及風險。

4.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依銀行法派員輔導或監管問題要保機構。

(三)問題金融機構之處理

1. 金融重建基金已處理退場之經營不善金融機構尚有台北 101 股權、不動產、古董藝術品、授信案、股金賠付、訴訟案及其他未結事項待處理，依 99 年 8 月 11 日行政院核定之金融重建基金結束規劃方案，前述未結事項係由本公司以接管人身分繼續處理，處理期間原屬金融重建基金應負擔之賠付款及費用，由本公司代為分攤，而回收款則依原兩基金合併運用分攤比率分配後，屬金融重建基金應分配部分，優先償還本公司代分攤款，倘有賸餘再移轉國庫。
2. 持續進行高雄區中小企業銀行等 5 家金融機構之清理事宜，於清理完結後，陳報主管機關撤銷營業許可及解散登記。
3. 持續研修履行保險責任、資產負債標售及停業清理相關法制與作業程序，並廣續測試開發賠付、墊付及清理資訊系統，以建立完備之問題要保機構退場機制。
4. 依主管機關之指派，擔任問題要保機構接管人或清理人，以最佳方式迅速辦理退場、履行保險責任、債權債務了結及財產分配事宜，以保障存款人權益，穩定金融秩序。

(四)專案查核

1. 辦理存款保險費基數及電子資料檔案建置內容之查核，以確保要保機構繳納存款保險費之正確性，及於履行保險責任時迅速且正確計算賠付金額。
2. 辦理是否有應終止要保契約情事之查核，以控制承保風險。

3. 辦理履行保險責任前要保機構資產及負債之查核，確認問題要保機構帳列之資產、負債金額及估算其資產負債缺口，以作為選擇履行保險責任方式之參考。
4. 辦理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實地查核作業，降低承保風險，以保障金融機構存款人權益，健全存款保險機制。
5. 辦理要保機構申報存款保險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風險指標資料查核，以確認申報資料差異原因。

(五) 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不法人員之追償

1. 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 17 條規定，及金融重建基金管理會之決議，對造成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損失之疑涉不法案件移送檢調機關偵辦，同時對應負賠償責任之人員進行民事追償，以維社會公平正義。
2. 金融重建基金於民國 100 年底結束後，上開民事追償案件，已由金管會承受，惟仍委託本公司繼續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償。

(六) 國際交流

1. 持續參與 IADI 及其他國際組織之各項活動，並爭取擔任 IADI 重要職務，以提升我國國際形象及專業度。
2. 積極參與存款保險或金融穩定相關議題之跨國研究，以瞭解最新國際發展趨勢。
3. 透過舉辦國際會議或參加他國舉辦之研討會並擔任主講人，分享台灣經驗，以提高國際知名度及強化資訊交流。
4. 持續強化與國際金融機構及各國存款保險機構之合作並簽署合作備忘錄或相關協議，以推動我國存保制度接軌國際。

(七)內部控制

1. 訂定合宜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規定並落實執行，維持有效運作。
2. 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並適時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3. 規劃及執行年度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計畫。
4. 辦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宣導與教育訓練。

(八)研究發展及職工訓練

1. 預算金額：本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3,797 千元及員工訓練支出 1,195 千元，均全數為費用支出。
2. 工作目標：
 - (1) 為強化存款保險保障存款人權益及穩定金融之功能，參採各國經驗並配合我國金融實務之需，續予研修存款保險相關法制，俾使其內容更臻完備。
 - (2) 持續蒐集存款保險及金融監理最新資訊，並進行相關議題之研究。
 - (3) 賡續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舉辦專業座談會及派員出國研習，加強研究發展，積極培訓金融安全網專業人員。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總額計 4,890 千元，全數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內容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預算總額	4,890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90 千元
分年性項目	0 千元
一次性項目	4,890 千元
(二)資金來源	4,890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90 千元

自有資金 4,890 千元

外借資金 0 千元

(三)「103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請參閱圖表 1。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機械及設備 4,133 千元。

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電腦系統、電腦通信設備及電腦輸入設備等，以應業務所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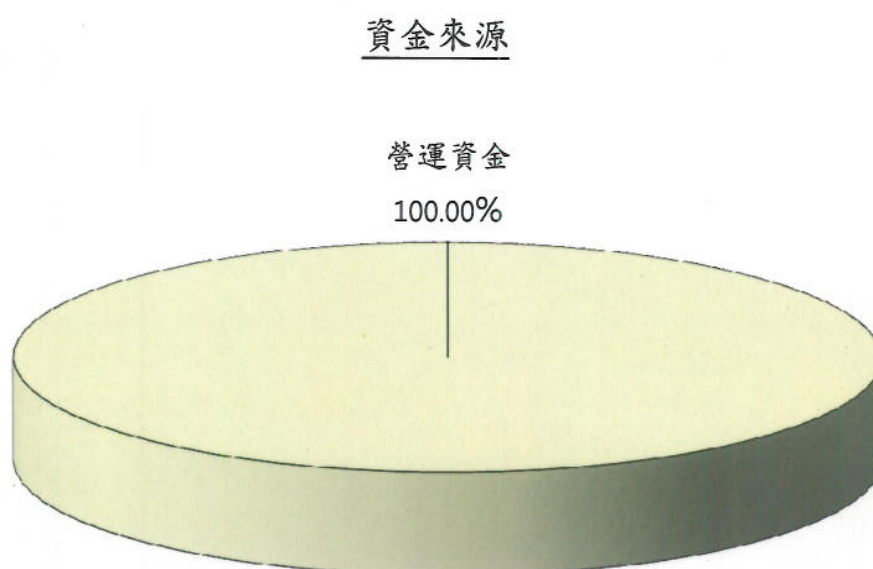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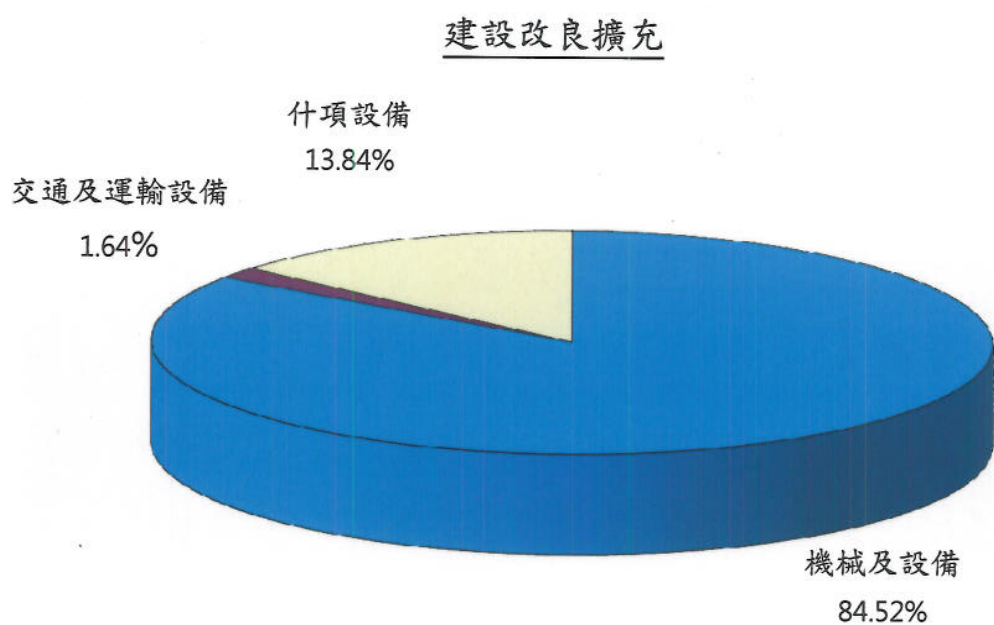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 千元。

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廣播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3. 什項設備 677 千元。

主要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機具、辦公設備等及採購圖書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圖表1：103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3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3年度預算
機械及設備	4,133	自有資金	4,8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	營運資金	4,890
什項設備	677	外借資金	
合計	4,890	合計	4,890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24,426,226 千元，營業外收入無列數，收入合計 24,426,226 千元；預計營業成本 23,792,881 千元，營業費用 625,000 千元，營業外費用 8,345 千元，支出合計 24,426,226 千元；預計稅前淨利無列數，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辦理。

「最近 5 年收入與支出表」請參閱圖表 2。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故盈餘無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433,860 千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6,862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171,150 千元，係流動金融資產淨減 171,138 千元及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 千元；現金流出 14,288 千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9,398 千元及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90 千元。

2. 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90 千元，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數，包括機械及設備 4,133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80 千元及什項設備 677 千元。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706,500 千元，包括流動金融負債淨減 16,900 千元及其他負債淨減 18,689,600 千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884,222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576,224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692,002 千元增加之數。

圖表2：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 目	99	100	101	102	103
收入事項	22,732,357	25,345,864	23,626,700	24,177,679	24,426,226
營業收入	22,728,378	25,345,636	23,626,244	24,177,679	24,426,226
營業外收入	3,979	228	456		
合計	22,732,357	25,345,864	23,626,700	24,177,679	24,426,226
支出事項	22,732,357	25,345,864	23,626,700	24,177,679	24,426,226
營業成本	22,232,101	24,727,830	22,931,778	23,522,297	23,792,881
營業費用	495,718	613,287	590,502	646,711	625,000
營業外費用	4,538	4,747	104,420	8,671	8,345
所得稅費用					
合計	22,732,357	25,345,864	23,626,700	24,177,679	24,426,226
淨利(淨損)	0	0	0	0	0

註：1. 99至101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2年度為行政院核定預算數。

2. 99至101年度係依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基礎編製，其中100及101年度係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3. 102及103年度係採IFRS基礎編製之數。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一)收入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 金融保險收入

(1)利息收入：係以預計可運用資金依預期平均利率 1.165% 估算編列。

(2)保費收入：依據「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修正案」規定，要保機構之存款保險費，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差別費率分別為萬分之 5、6、8、11、15 及萬分之 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2、3、4、5、6），保額以上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 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0.25）計收。爰保費收入係以預計營運量及平均費率為估計基礎編列。

2. 其他營業收入

撥入徵收收入：依據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規定自民國 100 年起銀行業營業稅稅款撥供存款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編列預估撥入徵收款項之收入。

(二)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 金融保險成本

(1)利息費用：係參酌以往年度執行情形及預計未來資金運用需要，以 103 年尚未到期且未提存法院之政府債券 101,000 千元承作附買回交易，利率 0.9% 估列。

(2)承保費用：係預估要保機構新增分支機構及汰舊

換發之需要，製發存款保險標示牌 200 面。

(3)手續費用：主要係為減少保管有價證券可能發生之損失並節省存提有價證券及交割人力，以提高資金操作效率，將有價證券全部移由銀行保管所需之保管手續費。

(4)提存特別準備：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及財政部 92 年 9 月 2 日台財融(六)字第 0928011346 號函規定估列。

2. 各項費用

(1)用人費用

A. 依行政院核列本公司預算員額 174 人，並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考量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其中職、工員退休金係按已納入勞動基準法實施範圍並依所得稅法規定提撥；至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則俟決算時，按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

B. 依行政院 92 年 10 月 24 日院授人力字第 0920055749 號函編列聘用專案契約 7 人辦理金融重建基金屆期後續未完結事項，及強化承保風險控管與處理問題金融機構。

(2)其他各項費用：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有關規定與本年度業務實際需求，並參酌上年度預算與以往年度決算實際支用情形，本撙節原則編列。(詳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其他營業費用及營業外費用說明)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一)營運值方面

本年度預算存款保險營運值 8,210,517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8,102,991 千元，增加 107,526 千元，主要係全體要保機構存款維持小幅成長，國內經濟成長趨緩及政府積極落實各項財經措施與維持妥適貨幣政策等因素，致保費收入微幅增加。

(二)損益各科目方面

1. 收入部分

營業收入：本年度預計 24,426,226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24,177,679 千元，增加 248,547 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 支出部分

(1)營業成本方面：本年度預計 23,792,881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23,522,297 千元，增加 270,584 千元，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致提存特別準備增加。

(2)營業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625,000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646,711 千元，減少 21,711 千元，主要係業務及管理費用減少所致。

(3)營業外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8,345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8,671 千元，減少 326 千元，主要係資產報廢損失減少所致。

3. 盈餘部分：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年度預計稅前盈餘無列數，同 102 年度預算數。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一)資產之組成

本年底預計資產總額 41,952,009 千元，較上年底預計數 36,887,498 千元，增加 5,064,511 千元，計 13.73%，主要係存放央行增加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1. 流動資產 41,446,526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98.8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2,860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1.17%。
3. 無形資產 11,965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03%。
4. 其他資產 658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00%。

(二)負債之狀況

本年底預計負債總額 30,715,577 千元，較上年底預計數 25,651,066 千元，增加 5,064,511 千元，計 19.74%，主要係其他負債項下之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增加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二項所組成：

1. 流動負債 163,73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39%。
2. 其他負債 30,551,847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72.82%。

(三)權益之內容

本年底預計權益總額 11,236,432 千元，與上年底預計數同，上項權益總額，係由下列三項所組成：

1. 資本 10,000,00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23.84%。
2. 資本公積 265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00%。
3. 保留盈餘 1,236,167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2.95%。

(四)「最近5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請參閱圖表3。

四、投資報酬分析

本公司依據存款保險條例規定自 90 年度開始，收支結餘之數，悉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故稅前淨利無列數，致最近5年淨利率、每股盈餘、每股股利、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均為零。

五、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之辦理情形

本公司自 102 年起導入 IFRS，並在符合預、決算法相關規定及考量充分表達本公司經營狀況下編製，相關辦理情形如下：

(一)首次採用 IFRS 影響數處理原則：

依據 IFRS 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企業因轉換適用 IFRS 規定，辦理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重評價、重衡量或重分類等所產生之調整數，應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中或更適當之其他權益類別。本公司 102 年 1 月 1 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影響數為零，包括：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前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原認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40,598 千元轉為「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增加數。
2. 員工福利：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9 號（IAS19）出具之精算報告書一次認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退休金淨精算損益）64,133 千元轉為「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減少數。
3. 前開影響淨減少數 23,535 千元，以權益項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列示，惟因依

存保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盈餘無列數，爰分別以增加「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22,641 千元及減少「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894 千元抵沖。

(二)損益預計表：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表達」稱綜合損益表，其包括收入、支出、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可採單 1 報表或 2 份報表表達。考量其他綜合損益事項，主要係部分資產或負債因評價（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兌換（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異）等，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非屬本公司年度營運計畫所產生之實際收支，亦非預算法第 85 條所定營業基金應編列之範圍。爰參考該準則規定，以 2 份報表呈現其他綜合損益之模式，維持現行報表名稱，並於損益表說明欄中揭露無其他綜合損益事項。另考量前年度決算數係經審計部審定，為呈現該等資訊，並維持淨利不變，爰以導入 IFRS 之科目重歸類方式處理。

(三)資產負債預計表：資產負債預計表並非預算法第 85 條所定預算主要內容，但仍具參考價值，爰維持以往作法，列為本公司預算書之參考表。

六、其他有關說明

經營績效獎金

(一) 本年度預算部分

1. 考核獎金：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2個月薪資總額核算，計編列30,144千元。
2. 績效獎金：經衡酌經營狀況及用人費負擔情形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所定用人費用限額內，共編列1.2個月薪資總額之績效獎金，計18,086千元。
3. 本年度經營績效獎金實際執行時，其中考核獎金仍視行政院核定考成情形核發；至績效獎金須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提存特別準備審定情形，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核算發給。

(二) 101 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核發情形

101 年度獎金因工作考成未奉核定，尚未發放，爰改以揭露 100 年度獎金核發情形如下：

1. 考核獎金發放2個月薪給總額計27,438千元，其支領人數及金額：1.5個月者44人計4,537千元；超過1.5個月者129人計22,901千元。
2. 績效獎金發放2.6個月薪給總額計35,670千元，其

支領人數及金額：1.5 個月以下者 5 人計 349 千元；
超過 1.5 個月至 3 個月者 170 人計 35,321 千元。

圖表3：最近5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

年度 分析項目		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				
		99	100	101	102	10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2.91	71.95	30.41	57.78	73.2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4.57	4.53	4.49	4.41	4.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08.74	3,496.17	4,640.79	35,718.76	25,313.95
	速動比率(%)	2,805.99	3,491.89	4,636.05	35,695.62	25,303.52
	利息保障倍數	1.00	1.00	1.00	1.00	1.00
經營能力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4.07	49.61	46.67	48.78	49.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4	0.63	1.46	0.91	0.58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4,010.57	5,279.15	7,572.97	31,975.77	11,869.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588.48	116,507.63	176,972.68	264,865.32	341,667.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93	55.23	142.51	87.47	46.30

註1：99至101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2年度為行政院核定預算數。

2：102及103年度固定資產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

$$\text{負債占資產比率} = \text{負債總額} \div \text{資產總額}$$

$$\text{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div \text{期末權益}$$

二、償債能力

$$\text{流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div \text{流動負債}$$

$$\text{速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 \text{預付費用}) \div \text{流動負債}$$

$$\text{利息保障倍數} = \text{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div \text{本期利息支出}$$

三、經營能力

$$\text{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text{營業收入} \div \text{固定資產淨額}$$

$$\text{總資產週轉率(次)} = \text{營業收入} \div \text{資產總額}$$

四、現金流量

$$\text{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div \text{流動負債}$$

$$\begin{aligned} \text{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div \text{最近5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text{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div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end{aligned}$$

丙、預算主要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名 稱	編 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23,626,244	100	營業收入	41	24,426,226	100	24,177,679	100	248,547	1.03
8,758,168	37.07	金融保險收入	4103	8,459,586	34.63	8,211,039	33.96	248,547	3.03
238,544	1.01	利息收入	410301	249,069	1.02	108,048	0.45	141,021	130.52
8,519,623	36.06	保費收入	410302	8,210,517	33.61	8,102,991	33.51	107,526	1.33
14,868,076	62.93	其他營業收入	4198	15,966,640	65.37	15,966,640	66.04	0	0.00
14,868,076	62.93	撥入徵收收入	419805	15,966,640	65.37	15,966,640	66.04	0	0.00
22,931,778	97.06	營業成本	51	23,792,881	97.41	23,522,297	97.29	270,584	1.15
22,931,778	97.06	金融保險成本	5103	23,792,881	97.41	23,522,297	97.29	270,584	1.15
1,890	0.01	利息費用	510301	909	-	250	-	659	263.60
107	-	承保費用	510303	400	-	400	-	0	0.00
50	-	手續費用	510305	198	-	166	-	32	19.28
22,929,731	97.05	提存特別準備	510326	23,791,374	97.40	23,521,481	97.29	269,893	1.15
694,466	2.94	營業毛利	61	633,345	2.59	655,382	2.71	-22,037	-3.36
590,502	2.50	營業費用	52	625,000	2.56	646,711	2.67	-21,711	-3.36
522,987	2.21	業務費用	5202	556,023	2.28	570,607	2.36	-14,584	-2.56
522,987	2.21	業務費用	520201	556,023	2.28	570,607	2.36	-14,584	-2.56
63,375	0.27	管理費用	5203	63,985	0.26	70,139	0.29	-6,154	-8.77
63,375	0.27	管理費用	520301	63,985	0.26	70,139	0.29	-6,154	-8.77
4,139	0.02	其他營業費用	5298	4,992	0.02	5,965	0.02	-973	-16.31
3,001	0.01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3,797	0.02	4,038	0.02	-241	-5.97
1,138	-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1,195	-	1,927	0.01	-732	-37.99
103,964	0.44	營業利益	62	8,345	0.03	8,671	0.04	-326	-3.76
455	-	營業外收入	49						
455	-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名 稱	編 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87	-	賠償收入	499802						
368	-	什項收入	499898						
104,420	0.44	營業外費用	59	8,345	0.03	8,671	0.04	-326	-3.76
104,420	0.44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8,345	0.03	8,671	0.04	-326	-3.76
238	-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971	-	1,279	0.01	-308	-24.08
104,182	0.44	什項費用	599898	7,374	0.03	7,392	0.03	-18	-0.24
-103,964	-0.44	營業外利益(損失)	63	-8,345	-0.03	-8,671	-0.04	326	-3.76
0	0.00	稅前淨利(淨損)	64	0	0.00	0	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6						
0	0.00	本期淨利(淨損)	68	0	0.00	0	0.0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行政院核定預算數。

2. 前年度決算數係依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基礎編製，並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3. 本年度及上年度預算數係採IFRS基礎編製之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損益說明：

- (一)利息收入參見第34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二)保費收入參見第34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三)撥入徵收收入參見第36頁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 (四)利息費用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五)承保費用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六)手續費用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七)提存特別準備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八)業務費用參見第39頁業務費用明細表。
- (九)管理費用參見第44頁管理費用明細表。
- (十)研究發展費用參見第48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十一)員工訓練費用參見第48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十二)資產報廢損失參見第50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 (十三)什項費用參見第50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二、其他綜合損益說明：無。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1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2		
稅前淨利(淨損)	9003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4	-248,160	利息收入249,069千元、利息費用909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淨利(淨損)	9005	-248,160	
調整項目	9006	19,516,166	(1)提存特別準備23,791,374千元。 (2)折舊10,313千元。 (3)攤銷5,879千元。 (4)處理資產損失971千元。 (5)存放央行(3個月以上到期)淨增4,271,848千元。 (6)流動資產淨增160千元。 (7)流動負債淨減20,363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007	19,268,006	
收取利息	9008	166,763	利息收入249,069千元減應收扣繳利息所得稅退稅款淨增14,102千元及應收利息淨增68,204千元。
支付利息	9010	-9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1	19,433,8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2		
流動金融資產淨減(淨增)	9201	171,138	減少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05	12	詳資產報廢明細表殘餘價值欄數額。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	9208	-9,398	增加電腦軟體。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15	-4,890	詳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	156,86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4		
流動金融負債淨增(淨減)	9402	-16,900	減少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9407	-18,689,600	(1)減少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18,630,084千元。 (2)減少暫收及待結轉帳項59,285千元。 (3)減少存入保證金231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5	-18,706,5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	884,2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13,692,0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14,576,224	

註：

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本表「調整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存各項準備、折舊及減損、攤銷、處理資產損失(利益)、存放央行淨減(淨增)、流動資產淨減(淨增)、流動負債淨增(淨減)等。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

金融保險

中華民國

科目及營運項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外
名 稱	編 號	營 運 量 (平 均 資 費)	利(費)率 %	營 運 值	營運量 (平均資費)
利息收入	410301	21,376,417	1.165	249,069	
保費收入	410302			8,210,517	
合 計				8,459,586	

註：保費收入費率係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五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分別為萬分之5、6、8
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0.25)及主管機

股份有限公司

收入明細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幣 部 分				合 計		
利(費)率 %	營運原幣值	折合率	折 合 新 臺 幣	營 運 量 (平 均 資 費)	加 權 平 均 利(費)率%	營 運 值
				21,376,417	1.165	249,069
						8,210,517
						8,459,586

、11、15及萬分之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2、3、4、5、6)，保額以上
關專案核定費率，加權平均計算為萬分之 2.475。

中央存款保險

其他營業

中華民國

科 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名 稱	編 號	
撥入徵收收入	419805	15,966,640
合 計		15,966,640

註：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11條規定自民國100年起銀行業營業稅稅款撥供存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890	250	利息費用	510301	909		909
1,890	25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	909		909
1,890	250	利息	51030146	909		909
107	400	承保費用	510303	400		400
107	4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	400		400
107	400	用品消耗	51030332	400		400
50	166	手續費用	510305	198		198
50	166	服務費用	5103052	198		198
50	166	棧儲、包裝、代理 及加工費	51030527	198		198
22,929,731	23,521,481	提存特別準備	510326	23,791,374		23,791,374
22,929,731	23,521,481	損失與賠償給付	5103268	23,791,374		23,791,374
22,929,731	23,521,481	賠償給付	51032682	23,791,374		23,791,374
22,931,778	23,522,297	合 計		23,792,881		23,792,881

註：前年度決算數係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247,916	276,043	用人費用	5202011	253,596	230,261	23,335
136,521	145,116	正式員額薪資	52020111	147,504	147,504	
7,295	9,097	臨時人員薪資	52020112	5,327	5,327	
7,119	10,846	超時工作報酬	52020113	10,506	10,506	
51,691	55,628	獎金	52020115	39,334	24,584	14,750
22,311	22,253	退休及卹償金	52020116	22,438	22,438	
	3,552	資遣費	52020117	2,192	2,192	
22,976	29,547	福利費	52020118	26,292	17,707	8,585
2	4	提繳費	52020119	3	3	
57,247	76,542	服務費用	5202012	82,079	78,496	3,583
1,906	2,754	水電費	52020121	2,078	2,078	
2,283	3,322	郵電費	52020122	3,281	3,281	
6,207	8,200	旅運費	52020123	7,254	7,254	
34,969	34,74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020124	33,044	33,044	
3,806	6,22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20125	5,104	5,104	
108	290	保險費	52020126	215	215	
1,191	1,949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20127	1,949	1,949	
3,434	15,365	專業服務費	52020128	25,571	25,571	
3,343	3,694	公共關係費	52020129	3,583		3,583
1,575	1,864	材料及用品費	5202013	1,997	1,997	
282	347	使用材料費	52020131	390	390	
1,294	1,517	用品消耗	52020132	1,607	1,607	
2,410	2,823	租金與利息	5202014	2,871	2,871	
577	630	房租	52020142	630	63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869	869	機器租金	52020143	936	936	
863	1,08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20144	1,091	1,091	
101	240	什項設備租金	52020145	214	214	
9,969	14,967	折舊及攤銷	5202015	14,258	14,258	
3,314	3,315	房屋折舊	52020152	3,315	3,315	
3,877	5,7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20153	3,804	3,804	
382	55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20154	343	343	
1,058	1,145	什項設備折舊	52020155	917	917	
1,337	4,227	攤銷	52020158	5,879	5,879	
201,685	196,339	稅捐與規費	5202016	198,967	1,715	197,252
543	560	土地稅	52020162	560	560	
976	1,134	房屋稅	52020164	1,092	1,092	
200,143	194,606	消費與行為稅	52020165	197,276	24	197,252
23	39	規費	52020167	39	39	
2,186	2,029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02017	2,255	2,255	
412	530	會費	52020171	501	501	
1,774	1,499	分攤	52020173	1,754	1,754	
522,987	570,607	合 計		556,023	331,853	224,170

註：前年度決算數係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臨時人員薪資：依行政院92年10月24日院授人力字第0920055749號函編列聘用專案契約臨時職員7人。
- (三)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編列。
- (四)獎金：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編列。
- (五)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編列。
- (六)資遣費：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編列。
- (七)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職工福利金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編列，其中福利金預算編列8,585千元，明細如下：
 - 1. 依金管會102年8月9日金管人字第10200085430號函，按保費收入千分之1.0編列8,211千元(保費收入8,210,517千元*0.1%)。
 - 2. 按利息收入千分之1.5編列374千元(利息收入249,069千元*0.15%)。
- (八)提繳費：工員及專案契約臨時職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需要及加強存款保險業務之宣導，預計各項文宣廣告品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協助要保機構加強風險管理，對申報存款保險風險差別費率風險指標資料、檔案不正確之要保機構辦理查核等；辦理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實地查證作業、履行保險責任前要保機構之資產負債查核、辦理是否有應終止存款保險契約情事查核、存款保費基數正確性暨電子資料檔案內容建置查核等；協助要保機構處理異常提領等重大偶發事件及對保留資產及不法人員追償之相關訴訟、執行事宜；辦理宣導存款保險之座談會、記者會或園遊會等其他宣導活動，直接對存款大眾進行存保制度之教育宣導等。此外，目前本公司於IADI中擔任之主要職務包括：執行理事會理事、研究及準則委員會主席、治理委員會會員、訓練及會議委員會會員及亞洲區域委員會會員，並擔任IADI與歐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洲存款保險機構論壇（EFDI）跨國際組織合作核心小組成員。上開各相關例行會議，本公司均有必要定期參與，並配合國際準則之發布出席國際會議；另依合作交流意向書與合作備忘錄事項，參與日本存款保險公司、韓國存款保險公司及資產管理公司、匈牙利國家存保機構、越南存款保險公司、印尼存款保險公司、馬來西亞存款保險公司、泰國存款保險機構、瑞士銀行及證券商存款保障機構與本公司之合作計畫定期會議；以上業務需要，依「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國內(外)旅費以及因應其他業務需要編列專力費、貨物運費等。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 廣(公)告費：擬透過報章雜誌、網路、廣播、電視宣導短片，於捷運、高鐵、台鐵車站及公車、客運車體外或車廂內刊登宣導廣告及舉辦創意徵件競賽等宣導活動，多方深植存款保險相關理念及形象，編列23,250千元廣告費，悉數為政策宣導經費。另辦理履行保險責任公告編列300千元公告費。
2. 業務宣導費：舉辦國際研討會聘請國內外學者、專家講授國際金融監理及存款保險最新發展趨勢等課程，強化國際合作與交流及提升本公司專業技能。辦理座談會、記者會或園遊會等宣導活動，或協辦金融理財知識教育推廣活動。新增或修改語音查詢系統、製作中英文業務簡介（含影片及書面）、製作宣導用海報及存保簡介小摺頁，供要保機構張貼或擺放。製作本公司專屬設計之宣導品，提供業務宣導、提供各金融教育推廣機構及公益團體舉辦之金融教育研習課程或公益活動使用等所需，編列9,060千元，其中1,500千元屬政策宣導經費。
3. 印刷及裝訂費：依業務所需編列434千元。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

（八）專業服務費：包括電腦軟體服務費、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為履行保險責任而委任財務顧問公司辦理資產負債評估所需之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及因執行業務所生爭議事項之法律事務費等。

（九）公共關係費：為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業務，及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有關活動並加強與國際金融安全網成員經驗交流等所需編列。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使用材料費：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用油標準並因應業務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及報章什誌等費用計1,583千元。暨依據「各機關學校團體駐衛警察設置管理辦法」，參照台北市警察局服裝明細表（每人每年6千元）規定編列駐衛警4人制服費24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等暨與金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另為因應業務機動需要，編列車租。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及攤銷：

(一)折舊：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折舊明細表。

(二)攤銷：係電腦軟體依規定分年攤銷之費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三)消費與行為稅：包括按預估保費收入編列2%營業稅、0.4%印花稅及汽車牌照稅等。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及汽車燃料費等。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係參加國際組織、學術機構及業務有關團體之會費暨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詳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54,590	58,942	用人費用	5203011	54,458	51,122	3,336
33,693	34,784	正式員額薪資	52030111	34,321	34,321	
1,810	2,265	超時工作報酬	52030113	2,307	2,307	
120	120	津貼	52030114	120	120	
11,907	12,965	獎金	52030115	8,896	5,560	3,336
5,229	5,020	退休及卹償金	52030116	4,961	4,961	
1,830	3,787	福利費	52030118	3,852	3,852	
1	1	提繳費	52030119	1	1	
5,256	7,030	服務費用	5203012	5,643	5,643	
203	208	水電費	52030121	187	187	
444	560	郵電費	52030122	560	560	
76	218	旅運費	52030123	100	100	
95	1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030124	120	120	
1,159	1,82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30125	1,166	1,166	
91	180	保險費	52030126	170	170	
835	1,306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30127	1,306	1,306	
1,190	1,427	專業服務費	52030128	987	987	
1,164	1,171	公共關係費	52030129	1,047	1,047	
241	312	材料及用品費	5203013	330	330	
94	132	使用材料費	52030131	140	140	
147	180	用品消耗	52030132	190	190	
699	1,020	租金與利息	5203014	949	949	
247	270	房租	52030142	270	270	
90	201	機器租金	52030143	134	13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358	51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30144	515	515	
4	30	什項設備租金	52030145	30	30	
1,972	2,150	折舊及攤銷	5203015	1,934	1,934	
1,420	1,421	房屋折舊	52030152	1,421	1,421	
118	236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30153	137	137	
132	15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30154	124	124	
301	338	什項設備折舊	52030155	252	252	
462	513	稅捐與規費	5203016	501	501	
233	240	土地稅	52030162	240	240	
186	216	房屋稅	52030164	208	208	
26	30	消費與行為稅	52030165	28	28	
17	27	規費	52030167	25	25	
156	172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03017	170	170	
156	172	分攤	52030173	170	170	
63,375	70,139	合 計		63,985	60,649	3,336

註：前年度決算數係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編列。
- (三)津貼：依財政部(67)台財人第32021號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局(67)局肆字第04786號函規定，實施用人費率事業機構，如主持人未獲供應公家宿舍，得由機構發給房租補助費，每月以5千元為限，編列主持人(董事長、總經理)2人之房租水電津貼。
- (四)獎金：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編列。
- (五)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編列。
- (六)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編列。
- (七)提繳費：工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所需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係配合業務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主要係配合業務所需及預計印製更新之各項規章、作業手冊，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
- (八)專業服務費：主要係電腦軟體服務費。
- (九)公共關係費：為利業務順利推展，加強與業務相關人員聯繫需要編列。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使用材料費：應業務需要，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用油標準，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等費用，本撙節原則編列。

四、租金與利息：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等暨與金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另為因應業務機動需要，編列車租。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及攤銷：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折舊明細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三)消費與行為稅：係依規定編列汽車牌照稅等。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及汽車燃料費等。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詳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3,001	4,038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3,797	3,797	
396	576	用人費用	5298011	576	576	
396	576	正式員額薪資	52980111	576	576	
2,170	2,618	服務費用	5298012	2,535	2,535	
310	371	郵電費	52980122	367	367	
1,362	1,64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980124	1,618	1,618	
497	600	專業服務費	52980128	550	550	
173	330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13	230	230	
173	330	用品消耗	52980132	230	230	
262	514	會費、捐助與分攤	5298017	456	456	
14	20	分攤	52980173	20	20	
248	494	補貼與獎勵	52980174	436	436	
1,138	1,927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1,195	1,195	
1,138	1,927	服務費用	5298022	1,195	1,195	
130	201	旅運費	52980223	190	190	
1	4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980224	43	43	
1,008	1,680	專業服務費	52980228	962	962	
4,139	5,965	合 計		4,992	4,992	

註：前年度決算數係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研究發展費用：

(一)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應業務需要編列聘請諮詢委員及法律顧問等相關費用。

(二)服務費用：

1. 郵電費：編列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年報之郵寄費用。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印製研究報告、年報、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存款保險叢書等費用。

3. 專業服務費：編列發行存款保險資訊季刊所需支給稿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編列供同仁研究、蒐集資訊所需報章雜誌等費用。

(四)會費、捐助與分攤：

1. 分攤：編列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談會之分攤費用。

2. 補貼與獎勵：編列獎勵優秀員工暨對研究發展與業務興革有功人員之獎品等費用。

二、員工訓練費用：

服務費用：

1. 旅運費：係派員赴國外研究計畫，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之國外旅費。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自辦業務訓練及專題講座所需之資料印製費用等。

3. 專業服務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自辦業務訓練及專題講座所需之講課鐘點費等暨參加相關業務或專業訓練機構所舉辦之進修訓練等所需之教育訓練費。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04,420	8,671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8,345	8,345	
238	1,279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971	971	
238	1,279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358	971	971	
238	1,279	各項損失	59983581	971	971	
104,182	7,392	什項費用	599898	7,374	7,374	
4,182	7,392	用人費用	5998981	7,374	7,374	
4,182	7,392	福利費	59989818	7,374	7,374	
100,000		其他	5998989			
100,000		其他費用	59989891			
104,420	8,671	合 計		8,345	8,345	

註：前年度決算數係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資產報廢損失：編列本年度依規定辦理已不堪使用設備之報廢，預估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淨值之報廢損失（詳見資產報廢明細表）。

二、什項費用：

用人費用：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編列本公司應負擔之員工眷屬、退休員工及其眷屬保險費，暨依照行政院訂頒「公務人員退休照護事項」之規定，編列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計	備註
名 稱	編 號	機械及 設 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 設備	小計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4,133	80	677	4,890		4,890	
合 計		4,133	80	677	4,890		4,890	

中央存款保險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名 稱	編 號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小
						金 額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4,890				4,890
合 計		4,890				4,890

股份有限公司
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中央存款保險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資 金 來 源					外借資金
		投資總額	自 有 資 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增 資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4,890	4,890				
合 計		4,890	4,890				

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目標能量	進度起訖 年 月	資 金 成本率	現 值 報酬率	收回年限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103.1~103.12				4,890	100.00	4,890	100.00
	103.1~103.12				4,890	100.00	4,890	100.0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他	合 計
	房屋 及 建築	機械 及 設備	交 通 及運輸 設 備	什項 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265,486	91,612	13,477	25,944			396,519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註)		-1,268	307	92			-869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註)		-393	-157	-424			-974
資產重估增值額							
累計減損數							
本年度資產總額	265,486	89,951	13,627	25,612			394,676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本年度應提折舊	4,736	3,941	467	1,169			10,313
業務費用	3,315	3,804	343	917			8,379
管理費用	1,421	137	124	252			1,934
合 計	4,736	3,941	467	1,169			10,313

註：預計新增資產原值係按新購固定資產(含以前年度奉准保留部分)扣除報廢資產原始成本計列。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名	目 編 號	帳 面 價 值				殘餘 價值	報廢 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減 損 調整數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械及設備	946030	4,526	3,748		778	3	7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040	237	215		22	1	21
什項設備	946050	1,101	918		183	8	175
合 計		5,864	4,881		983	12	971

中央存款保險

資本增減與

中華民國

項 目		期 初 資 本 額		本 年 度
名 稱	編 號	實 收 資 本	預 收 資 本	現 金
中央政府資本	942010	5,095,219		5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5,095,219		50
其他政府機關資本	942040	4,904,731		
中央銀行		4,904,731		
民股股東資本	942050	50		-50
總 計		10,000,000		

戊、預算參考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 12 月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 12 月31 日 預 計 數	102 年 12 月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一)數
	名 稱	編 號			
16,228,734	資產	1	41,952,009	36,887,498	5,064,511
14,431,818	流動資產	11	41,446,526	36,379,128	5,067,398
39,242	現金	1101	38,842	39,142	-300
38,892	銀行存款	110102	38,492	38,792	-300
350	零用金及週轉金	110104	350	350	0
11,683,933	存放央行	1103	39,288,520	34,132,150	5,156,370
11,683,933	存放央行	110301	39,288,520	34,132,150	5,156,370
2,550,485	流動金融資產	1104	1,951,788	2,122,926	-171,138
2,550,48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110416	1,951,788	2,122,926	-171,138
119,141	應收款項	1105	124,397	56,193	68,204
119,141	應收利息	110515	124,397	56,193	68,204
24,077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06	24,907	10,805	14,102
24,077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110601	24,907	10,805	14,102
14,347	預付款項	1111	17,072	16,912	160
14,347	預付費用	111103	17,072	16,912	160
593	短期墊款	1112	1,000	1,000	0
	短期墊款	111201	1,000	1,000	0
593	代繳保費	111204			
506,2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492,860	499,266	-6,406
294,982	土地	1401	294,982	294,982	0
228,833	土地	140101	228,833	228,833	0
66,149	重估增值—土地	140102	66,149	66,149	0
172,414	房屋及建築	1403	162,942	167,678	-4,736
265,486	房屋及建築	140301	265,486	265,486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 12 月 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一)數
	名 稱	編 號			
93,072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40304	102,544	97,808	4,736
26,095	機械及設備	1404	23,338	23,924	-586
91,612	機械及設備	140401	89,951	90,344	-393
65,51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404	66,613	66,420	193
4,3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	3,997	4,406	-409
13,4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1	13,627	13,784	-157
9,093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4	9,630	9,378	252
8,411	什項設備	1406	7,601	8,276	-675
25,944	什項設備	140601	25,612	26,036	-424
17,533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40604	18,011	17,760	251
5,793	無形資產	16	11,965	8,446	3,519
5,793	無形資產	1601	11,965	8,446	3,519
5,793	電腦軟體	160105	11,965	8,446	3,519
1,284,837	其他資產	18	658	658	0
1,281,464	遞延資產	1802			
1,281,464	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	180207			
3,373	什項資產	1897	658	658	0
2,48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89708			
888	存出保證金	189721	658	658	0
387,400	存出保證品	189723	151,000	322,600	-171,600
387,400	抵繳存出保證品	189724	151,000	322,600	-171,600
16,228,734	資產總額		41,952,009	36,887,498	5,064,511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 12 月 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一)數
	名 稱	編 號			
4,992,302	負債	2	30,715,577	25,651,066	5,064,511
302,654	流動負債	21	163,730	200,993	-37,263
79,688	應付款項	2105	62,730	83,093	-20,363
658	應付代收款	210503	1,500	1,500	0
2,741	應付費用	210505	3,000	3,000	0
1,467	應付利息	210509			
27	應付退休金費用	210528			
74,795	其他應付款	210598	58,230	78,593	-20,363
222,966	流動金融負債	2109	101,000	117,900	-16,900
222,96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0905	101,000	117,900	-16,900
1,400,000	長期負債	24			
1,400,000	長期債務	2401			
1,400,000	長期借款	240104			
3,289,649	其他負債	28	30,551,847	25,450,073	5,101,774
3,117,467	負債準備	2801	30,449,490	25,288,200	5,161,290
	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280113	26,788,527	21,940,226	4,848,301
3,053,335	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280114	3,660,963	3,347,974	312,989
64,133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0120			
25,5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	25,551	25,551	0
25,551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0302	25,551	25,551	0
146,630	什項負債	2897	76,806	136,322	-59,516
678	存入保證金	289701	489	720	-231
145,95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9703	76,317	135,602	-59,285
11,236,432	權益	3	11,236,432	11,236,432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 12 月 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一)數
	名 稱	編 號			
10,000,000	資本	31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1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101	10,000,000	10,000,000	0
265	資本公積	32	265	265	0
265	資本公積	3201	265	265	0
265	受贈公積	320102	265	265	0
1,236,167	保留盈餘	33	1,236,167	1,236,167	0
1,236,167	已指撥保留盈餘	3301	1,236,167	1,236,167	0
235,701	法定公積	330101	235,701	235,701	0
1,000,466	特別公積	330102	1,000,466	1,000,466	0
16,228,734	負債及權益總額		41,952,009	36,887,498	5,064,511

註：本年度預算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各有340千元。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101 年 12 月 31 日實際數」係按 IFRS 為基礎編製之數。另「102 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係 102 年度行政院核定預算數加減以前年度預算估計差額之調整後預計數。

二、「賠款特別準備」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辦理，並依同條例第 6 及 7 條規定，轉列「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般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農業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合 計
102 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104,887,668	3,347,974	108,235,642
加：103 年度預算提存	23,478,385	312,989	23,791,374
合 計	128,366,053	3,660,963	132,027,016

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128,366,053 千元，其中 101,577,526 千元用於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包括本年度預計賠付款 18,613,134 千元暨依金融重建基金結束規劃方案代該基金負擔相關費用 16,950 千元），預計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26,788,527 千元。又 103 年度預算提存 23,478,385 千元，其中 15,966,640 千元係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規定撥入款。

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科目內提存法院作為訴訟用擔保品，係以提存公債面值帳列「什項資產-存出保證品」及「什項資產-抵繳存出保證品」。

四、或有事項：

依金融重建基金與存保準備金合併運用機制，已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花蓮區中小企業銀行）貸款人向勞工委員會辦理微型企業創業貸款業務，停繳日期達 7 個月以上始轉列催收，但依微型企業創業貸款相關規定，除非銀行另有內規，類此情形最遲應於停繳後 210 天將該筆貸款轉列催收，列催之後即不得受領補貼息，勞工委員會先行函告，並擬於查明原因確定溢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領補貼息金額後，向承受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追回，致該承受機構主張有未揭露負債 270 千元。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上年度預計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預計數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 號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2	174				174		
業務部分	9722	146				146		
正式職員	97221	134				134		
正式工員	97223	12				12		
管理部分	9723	28				28		
正式職員	97231	24				24		
正式工員	97233	4				4		
合 計		174				174		

註：1. 另依行政院92年10月24日院授人力字第0920055749號函聘用專案契約臨時職員7人。

2. 本公司預計於用人費用科目外進用派遣人力10人，辦理事務性、重複性、機械性等行政服務工作及臨時交辦事項。

中央存款保險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部 門 別		正式 員額 薪資	臨時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名 稱	編 號					績效獎金	考核獎金	其他 獎金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4	182,401	5,327	12,813	120	18,086	30,144	
業務費用	9745202	147,504	5,327	10,506		14,750	24,584	
職員	97452023	140,070	5,327	9,223		14,007	23,345	
國內部分	974520231	140,070	5,327	9,223		14,007	23,345	
工員	97452024	7,434		1,283		743	1,239	
國內部分	974520241	7,434		1,283		743	1,239	
管理費用	9745203	34,321		2,307	120	3,336	5,560	
董（理）監事	97452031	960						
國內部分	974520311	960						
職員	97452033	31,377		1,864	120	3,138	5,230	
國內部分	974520331	31,377		1,864	120	3,138	5,230	
工員	97452034	1,984		443		198	330	
國內部分	974520341	1,984		443		198	330	
其他營業費用	9745298	576						
顧問人員	97452982	576						
國內部分	974529821	576						
其他營業外費用	9745998							
職員	97459983							
國內部分	974599831							
工員	97459984							
國內部分	974599841							
合 計		182,401	5,327	12,813	120	18,086	30,144	

- 註：1. 預計進用派遣人力辦理事務性、重複性、機械性等行政服務工作及臨時交辦事項，
 2. 預計委外辦理勞務承攬之辦公室清潔維護工作，於「業務、管理費用-修理保養與保
 3.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
 174人之績效獎金18,086千元及考核獎金30,144千元，前開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之核
 4. 表內「提撥福利金」預算編列詳第41頁業務費用說明。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合 計
退休及離職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體育活動費	其他福利費		
27,399		2,192	25,649	246	8,585	104	2,934	4	316,004
22,438		2,192	15,102	181	8,585	88	2,336	3	253,596
21,487		2,192	14,210	172	8,152	81	2,144	1	240,411
21,487		2,192	14,210	172	8,152	81	2,144	1	240,411
951			892	9	433	7	192	2	13,185
951			892	9	433	7	192	2	13,185
4,961			3,323	65		16	448	1	54,458
									960
									960
4,707			3,084	60		14	384		49,978
4,707			3,084	60		14	384		49,978
254			239	5		2	64	1	3,520
254			239	5		2	64	1	3,520
									576
									576
									576
			7,224				150		7,374
			6,862				150		7,012
			6,862				150		7,012
			362						362
			362						362
27,399		2,192	25,649	246	8,585	104	2,934	4	316,004

於「業務、管理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科目下編列3,240千元。

固費」科目下編列648千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編列員工發，俟決算時，按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編 號	營業總支出部分			資本支出部分			代徵部分		合 計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所得稅	9761											
營利事業所得稅	97611											
土地稅	9762		800								800	
一般土地地價稅	97621		800								800	
房屋稅	9764		1,300								1,300	
一般房屋稅	97641		1,300								1,300	
消費與行為稅	9765	164,210	33,094							164,210	33,094	
營業稅	97655	164,210								164,210		
印花稅	97656		33,042								33,042	
使用牌照稅	97657		52								52	
規費	9767	34	30							34	30	
行政規費	97671		30								30	
汽車燃料使用費	97672	34								34		
合 計		164,244	35,224							164,244	35,22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 計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小客車	9791								本年度無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
主持人座車	97911								
公務小客車	97912								
客貨兩用車	9794								
小型客貨車	97943								
交通車	9792								
大型交通車	97921								
中型交通車	97922								
其他公務用車	9795								
其他公務用車	97951								
合 計									

註：1. 管理用小客車(主持人座車)2輛。

2. 其他車輛：客貨兩用車(小型客貨車)2輛及其他公務用車(機車)4輛。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利(費)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本(103)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210,517
上(102)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102,991
前(101)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8,519,623
(100)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9,147,032
(99)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4,691,26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會費			501	
國際組織會費	業務費用		418	
			418	
		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380	蒐集國際存款保險相關法令理論及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相關單位之交流、協助與互動資訊做為業務運作參考。
		其他	38	
學術團體會費	業務費用		13	
			13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12	蒐集國內電腦（內部）稽核案例與參加研討會或訓練課程以增進查核技術，做為執行存保條例第24條第1項查核業務之查核技巧改進參考。
		其他	1	
職業團體會費	業務費用		70	
			70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64	蒐集各項信用評等資訊做為業務參考。
		其他	6	
分攤			1,944	
分攤大樓管理費	業務費用		1,860	
			1,702	
		1. 仰德大樓管理費	1,237	依實際需要估列。
		2. 南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212	"
		3. 中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127	"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分攤其他費用	管理費用	4. 租賃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126	"	
			158		
		仰德大樓管理費	158		依實際需要估列。
	業務費用		84		
			52		
		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舉辦各類比賽等分攤費用	52		依實際需要估列。
	管理費用		12		
		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舉辦各類比賽等分攤費用	12		依實際需要估列。
			20		
	研究發展 費用	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 談會之分攤費用	20	依實際需要估列。	
補貼與獎勵 獎勵費用			436		
			436		
	研究發展 費用		436		
		獎勵優秀員工暨對研究發 展與業務興革有功人員之 獎品等費用	436		推動同仁研究發展風氣，增進專 業素養，並提高工作效率，依實 際需要估列。
會費、捐助與分攤	合 計		2,881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	
			合計	金融保險成本
307,083	342,953	用人費用	316,004	
170,610	180,476	正式員額薪資	182,401	
7,295	9,097	臨時人員薪資	5,327	
8,929	13,111	超時工作報酬	12,813	
120	120	津貼	120	
63,599	68,593	獎金	48,230	
27,539	27,273	退休及卹償金	27,399	
	3,552	資遣費	2,192	
28,988	40,726	福利費	37,518	
3	5	提繳費	4	
65,861	88,283	服務費用	91,650	198
2,108	2,962	水電費	2,265	
3,037	4,253	郵電費	4,208	
6,413	8,619	旅運費	7,544	
36,428	36,58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4,825	
4,965	8,04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6,270	
199	470	保險費	385	
2,076	3,421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3,453	198
6,129	19,072	專業服務費	28,070	
4,507	4,865	公共關係費	4,630	
2,096	2,906	材料及用品費	2,957	400
376	479	使用材料費	530	
1,720	2,427	用品消耗	2,427	400
4,999	4,093	租金與利息	4,729	909
824	900	房租	900	
959	1,070	機器租金	1,070	
1,222	1,60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606	
105	270	什項設備租金	244	
1,890	250	利息	909	909
11,940	17,117	折舊及攤銷	16,192	
4,735	4,736	房屋折舊	4,736	
3,996	5,966	機械及設備折舊	3,941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 展費用	員工訓 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253,596	54,458	576		7,374	
147,504	34,321	576			
5,327					
10,506	2,307				
	120				
39,334	8,896				
22,438	4,961				
2,192					
26,292	3,852			7,374	
3	1				
82,079	5,643	2,535	1,195		
2,078	187				
3,281	560	367			
7,254	100		190		
33,044	120	1,618	43		
5,104	1,166				
215	170				
1,949	1,306				
25,571	987	550	962		
3,583	1,047				
1,997	330	230			
390	140				
1,607	190	230			
2,871	949				
630	270				
936	134				
1,091	515				
214	30				
14,258	1,934				
3,315	1,421				
3,804	137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	
			合計	金融保險成本
514	70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467	
1,359	1,483	什項設備折舊	1,169	
1,337	4,227	攤銷	5,879	
202,147	196,852	稅捐與規費	199,468	
		所得稅		
776	800	土地稅	800	
1,161	1,350	房屋稅	1,300	
200,169	194,636	消費與行為稅	197,304	
40	66	規費	64	
2,604	2,715	會費、捐助與分攤	2,881	
412	530	會費	501	
1,944	1,691	分攤	1,944	
248	494	補貼與獎勵	436	
22,929,969	23,522,760	損失與賠償給付	23,792,345	23,791,374
238	1,279	各項損失	971	
22,929,731	23,521,481	賠償給付	23,791,374	23,791,374
100,000		其他		
100,000		其他費用		
23,626,700	24,177,679	合計	24,426,226	23,792,881

註：前年度決算數係配合導入IFRS科目重歸類之數。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 展費用	員工訓 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343	124				
917	252				
5,879					
198,967	501				
560	240				
1,092	208				
197,276	28				
39	25				
2,255	170	456			
501					
1,754	170	20			
		436			
				971	
				971	
556,023	63,985	3,797	1,195	8,345	

己、附 錄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主辦會計人員：呂麗雀

會計處 呂麗雀

基金主持人：孫全玉

董事長 孫全玉